

证券代码：836777

证券简称：龙之泉

主办券商：广发证券

成都龙之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7月7日
2. 会议召开地点：三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6月27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钟家祥
6.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成员、董事会秘书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拟与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专利质押担保协议》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向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泉驿支行申请人民币 200 万元的贷款授

信，授信期限一年期。本次授信由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实际控制人钟家祥及配偶杨巧萍为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提供信用反担保，以公司所拥有的专利（专利号为：ZL 2012 1 0027157.4、ZL 2014 1 0065119.7、ZL 2014 1 0524633.2、ZL 2016 1 0739781.5、ZL 2011 1 0307497.8、ZL 2012 1 0336923.5）作为质押反担保。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成都龙之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成都龙之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7 日